

福州市公安局鼓楼分局

鼓公政〔2020〕6号

关于对陈航等8位2019年第四季度岗位能手 予以表彰的通报

各派出所，分局各单位：

2019年第四季度，全区公安机关在区委、区政府和上级公安机关领导下，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 and 党的十九大精神，认真践行“四句话、十六字”总要求，切实增强“四个意识”、坚定“四个自信”、做到“两个维护”，紧紧围绕“五个坚决防止、三个确保”的工作目标，以新中国成立70周年大庆安保为主线，积极开展“扫黑除恶”专项斗争、治安清查整治攻坚2019、“飓风肃毒”专项行动等各项公安中心工作，进一步维护了社会的安定稳定。为表扬先进，鼓舞士气，根据《福州市公安局鼓楼分局关于开展评选季度岗位能手活动的通知》（鼓公综〔2015〕79号）精神，经各单位推荐、职能部门考评、纪委监察室和政治处审核后，经研究，决定授予陈航等8位民警2019年第四季度岗位能手荣誉称号，现予以通报表彰。

一、侦查破案能手（3名）

2

陈航 温泉派出所一级警员
陈林 华大派出所四级警长
刘炯炆 鼓楼刑侦大队一级警员

二、执法规范能手（1名）

胡姜文 东街派出所四级警长

三、治安管理能手（1名）

施志周 鼓东派出所指导员

四、基础工作能手（1名）

项狄龙 南街派出所二级警长

五、窗口服务能手（1名）

陈小瑜 温泉派出所四级警长

六、新警岗位能手（1名）

叶镓 鼓楼分局办公室一级警员

希望受到表彰的同志要珍惜荣誉，戒骄戒躁，锐意进取，再创佳绩，全区广大民警要向岗位能手学习，以饱满的工作热情、良好的精神面貌，立足本职，顽强拼搏，努力维护我区社会安定稳定，为构建“平安鼓楼”作出更大贡献。

福州市公安局鼓楼分局

2020年3月11日

抄送：分局领导。

福州市公安局鼓楼分局办公室

2020年3月11日印发